

國立臺南藝術大學 110 學年度音樂學系七年一貫制學士班招生複試入場及報到時間表

鋼琴組 ※筆試報到及考場設於**本校階梯教室**

※術科報到處：音樂學系二期系館一樓 ※術科考場設於音樂學系二期系館 4 樓眾廳

	准考證號碼 日期 時間	110 年 3 月 6 日 (六)			
筆試	報到時間 12:10-12:35 (預備時間 12:30-12:35) 考試時間 12:35-13:00	筆試(聽音測驗) 所有複試生均須應考			
術科	報到時間 13:30 考試時間 14:00-15:00	J1101001	J1101003	J1101005	J1101007
	報到時間 14:30 考試時間 15:00-16:00	J1101009	J1101010	J1101011	J1101012
	報到時間 15:30 考試時間 16:00-17:00	J1101013	J1101014	J1101015	J1101016
術科	報到時間 16:30 考試時間 17:00-17:30	J1101017	J1101018		

注意事項:

- 1、術科考生應依規定之考試日期及報到時間，攜帶**准考證及附有照片之有效證明文件正本**親自準時報到，考試時間開始後，遲到十五分鐘以上未報到者，一律以棄權論。同一節考生如有缺考者，則由後面考生往前遞補應試，直到該節次考試結束。
- 2、**所有複試考生均須參加筆試**，並依筆試時間進場應考，考試進行中遲到者不得入場，且考試時間結束前不得擅自出場。考生請自備文具，考試答案卷上不得書寫姓名或任何與答案無關之文字或符號，其他未盡事宜依簡章規定辦理。
- 3、配合防疫，複試當天考生須配戴口罩及檢查額溫後方可報到及等待應試。
- 4、除鋼琴及打擊樂器外，各項測驗所需樂器，皆由考生自備。
- 5、弦樂組、管樂組及打擊樂器考生需伴奏者，僅得有一名伴奏，伴奏者由考生陪同向「考生報到處」領取伴奏證，始得入場。
- 6、遺失准考證者，請攜帶身分證（或健保 IC 卡或學生證）正本至「考生報到處」辦理核發臨時准考證，始得參加考試。
- 7、為維護考場秩序，試場外一律不得練習樂器。



國立臺南藝術大學 110 學年度音樂學系七年一貫制學士班招生複試入場及報到時間表

弦 樂 組 ※筆試報到及考場設於 **本校階梯教室**

※術科報到處：音樂學系二期系館一樓 ※術科考場設於音樂學系二期系館 B303 教室

	准考證號碼 日期 時間	110 年 3 月 6 日 (六)			
術 科	報到時間 07:30 考試時間 08:00-09:00	J1102003	J1102004	J1102005	J1102006
	報到時間 08:30 考試時間 09:00-10:00	J1102007	J1102008	J1102009	J1102010
	報到時間 09:30 考試時間 10:00-11:00	J1102012	J1102013	J1102016	J1102018
	報到時間 10:30 考試時間 11:00-12:00	J1102019	J1102020	J1102021	J1102022
筆 試	報到時間 12:10-12:35 (預備時間 12:30-12:35) 考試時間 12:35-13:00	筆試(聽音測驗) 所有複試生均須應考			
術 科	報到時間 13:30 考試時間 14:00-15:00	J1102023	J1102025	J1102026	J1102027
	報到時間 14:30 考試時間 15:00-16:00	J1102029	J1102030	J1102031	J1102032
	報到時間 15:30 考試時間 16:00-17:00	J1102033	J1102036	J1102037	J1102038
	報到時間 16:30 考試時間 17:00-18:00	J1102039	J1102040	J1102042	J1102043

注意事項:

- 術科考生應依規定之考試日期及報到時間，攜帶**准考證及附有照片之有效證明文件正本**親自準時報到，考試時間開始後，遲到十五分鐘以上未報到者，一律以棄權論。同一節考生如有缺考者，則由後面考生往前遞補應試，直到該節次考試結束。
- 所有複試考生均須參加筆試**，並依筆試時間進場應考，考試進行中遲到者不得入場，且考試時間結束前不得擅自出場。考生請自備文具，考試答案卷上不得書寫姓名或任何與答案無關之文字或符號，其他未盡事宜依簡章規定辦理。
- 配合防疫，複試當天考生須配戴口罩及檢查額溫後方可報到及等待應試。
- 除鋼琴及打擊樂器外，各項測驗所需樂器，皆由考生自備。
- 弦樂組、管樂組及打擊樂器考生需伴奏者，僅得有一名伴奏，伴奏者由考生陪同向「考生報到處」領取伴奏證，始得入場。
- 遺失准考證者，請攜帶身分證（或健保 IC 卡或學生證）正本至「考生報到處」辦理核發臨時准考證，始得參加考試。
- 為維護考場秩序，試場外一律不得練習樂器。



國立臺南藝術大學 110 學年度音樂學系七年一貫制學士班招生複試入場及報到時間表

管樂/打擊組 ※筆試報到及考場設於**本校階梯教室**

※術科報到處：音樂學系二期系館一樓 ※術科考場設於音樂學系二期系館 A109 教室

	准考證號碼 日期 時間	110 年 3 月 6 日 (六)			
術 科	報到時間 10:00 考試時間 10:30-11:30	J1104002	J1104003	J1104005	J1104006
	報到時間 11:00 考試時間 11:30-11:45	J1104007			
筆 試	報到時間 12:10-12:35 (預備時間 12:30-12:35) 考試時間 12:35-13:00	筆試(聽音測驗) 所有複試生均須應考			
術 科	報到時間 13:30 考試時間 14:00-15:00	J1103002	J1103003	J1103004	J1103005
	報到時間 14:30 考試時間 15:00-16:00	J1103006	J1103007	J1103008	J1103009
	報到時間 15:30 考試時間 16:00-16:45	J1103010	J1103011	J1103012	

注意事項:

- 術科考生應依規定之考試日期及報到時間，攜帶**准考證及附有照片之有效證明文件正本**親自準時報到，考試時間開始後，遲到十五分鐘以上未報到者，一律以棄權論。同一節考生如有缺考者，則由後面考生往前遞補應試，直到該節次考試結束。
- 所有複試考生均須參加筆試**，並依筆試時間進場應考，考試進行中遲到者不得入場，且考試時間結束前不得擅自出場。考生請自備文具，考試答案卷上不得書寫姓名或任何與答案無關之文字或符號，其他未盡事宜依簡章規定辦理。
- 配合防疫，複試當天考生須配戴口罩及檢查額溫後方可報到及等待應試。
- 除鋼琴及打擊樂器外，各項測驗所需樂器，皆由考生自備。
- 弦樂組、管樂組及打擊樂器考生需伴奏者，僅得有一名伴奏，伴奏者由考生陪同向「考生報到處」領取伴奏證，始得入場。
- 遺失准考證者，請攜帶身分證（或健保 IC 卡或學生證）正本至「考生報到處」辦理核發臨時准考證，始得參加考試。
- 為維護考場秩序，試場外一律不得練習樂器。

